

证券代码：002753

证券简称：永东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3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7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永东股份	股票代码	00275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巍		
办公地址	山西省运城市稷山县西社工业园区		
电话	0359-5662069		
电子信箱	zqb@sxydh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煤焦油加工及炭黑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其中炭黑为公司的主要产品。

炭黑是碳元素的一种，以纳米级粒径、无定形碳形式存在，是有机物（天然气、重油、燃料油等）在空气不足的条件下经不完全燃烧或热分解而得的产物。炭黑是人类最早开发、应用和目前产量最大的纳米材料，被国际化学品领域列为二十五种基本化工产品及其精细化工产品之一。炭黑工业对汽车产业、新能源产业以及提高民用生活产品质量等方面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炭黑的主要成分是碳，其基本粒子尺寸在10-100nm之间，因此具有良好的橡胶补强、着色、导电或抗静电以及紫外线吸收功能。炭黑作为一种功能材料，能够赋予其他材料或制品一些特殊的使用性能，在许多领域中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炭黑在粘度、着色力、分散性、光泽度及导电性等方面的性能会随着其结构的变化而有所变化，从而适用于不同的需求及环境。炭黑是橡胶补强填充剂，是仅次于生胶的第二位橡胶原材料，同时炭黑可作为着色剂、紫外光屏蔽剂、抗静电剂或导电剂，广泛应用于塑料、化纤、油墨、涂料、电子元器件、皮革化工和干电池等很多行业，炭黑作为高纯碳材料还可以用于冶金及碳素材料行业中。

1、主要产品介绍

炭黑的分类

炭黑按主要用途分类可分为橡胶用炭黑、导电炭黑和色素炭黑等。

(1) 橡胶用炭黑

橡胶用炭黑按造粒方式分类，可分为干法造粒炭黑与湿法造粒炭黑两类。

干法造粒是采用干法造粒机对炭黑进行造粒，粉状炭黑在滚动中，利用分子间力的作用形成球状颗粒。这种粒子的硬度低，单个粒子的平均硬度一般在15克以下。包装和运输后粒子的破损较为严重，细粉含量平均为15-20%。

湿法造粒是把粉状炭黑和适量的水及粘结剂在造粒机中混合、搅拌形成球形状颗粒，再经干燥除去水分得到最终的颗粒状产品。湿法造粒的炭黑，单个粒子的平均硬度一般在35克以上，使得炭黑粒子在运输过程的破损大幅度减少，使用前可以保持炭黑细粉含量在7%以下，有效地解决了炭黑使用过程中粉尘对环境的污染。

湿法造粒炭黑具有密度高、强度大、便于储存运输、环境污染小的特点，符合我国炭黑生产新工艺化、生产装置环保化的发展要求。湿法造粒的炭黑粒子在混炼胶中的分散性好，可满足大型炼胶装置如子午线轮胎生产线的投料需求。

按炭黑填充轮胎胶料的性能分类，炭黑可分成硬质炭黑和软质炭黑两大类。硬质炭黑又称胎面炭黑，炭黑原生粒子的粒径一般为15nm到45nm之间，它们可以和橡胶分子形成有效的化学键，能显著提高胎面胶的强度、抗撕裂性能和耐磨性能，多用于轮胎的胎面胶。按照ASTM的分类方法，N100（包括N115等）、N200（包括N220、N234等）、N300（包括N326、N375、N339等）系列为硬质炭黑。软质炭黑又称胎体炭黑，在橡胶中的补强效果较差，在很大程度上起填充作用，多用于轮胎的胎侧胶和内胎胶，炭黑原生粒子的粒径一般为45nm以上，最大可达100nm以上，能显著改善胶料的粘弹性、耐曲挠性并能起到填充作用。按照ASTM的分类方法，N500（包括N539、N550等）、N600（包括N650、N660等）、N700（包括N762、N774等）系列为软质炭黑。

(2) 导电炭黑

导电炭黑是一种高性能炭黑，可以赋予材料更好的强度、韧性等技术指标，具有低电阻或高电阻性能，可赋予制品导电或防静电作用。其特点为粒径小，比表面积大且粗糙，结构高，表面洁净(化合物少)等。

导电炭黑加入绝缘聚合物（塑料、橡胶）形成的导电网络临界浓度比一般炭黑大的多，电阻系数比一般炭黑小的多。导电炭黑的加入，使原本为绝缘物的塑料、橡胶体积电阻率显著下降。

导电炭黑是半导体材料，具有较低的电阻率，能够使橡胶或塑料具有一定的导电性能，用于不同的导电或抗静电制品，目前，公司生产的导电炭黑主要用于电力电缆屏蔽材料。

(3) 色素炭黑

色素炭黑是着色颜料用炭黑,按着色强度(或黑度)和粒子大小一般分为高色素炭黑、中色素炭黑、普通色素炭黑和低色素炭黑四种,主要由接触法和油炉法生产。色素炭黑的黑度直接与炭黑的粒径相关，粒径越小，其表面积愈大，炭黑的黑度越高。色素炭黑主要用于油墨、油漆等行业。

煤焦油加工产品概述

煤焦油加工产品是冶金、化工、医药、橡胶、轻纺、建材及交通等行业的重要基础材料。随着近年来经济和科技的迅速发展，煤焦油加工产业进入了新的历史发展阶段，新技术、新产品、新应用得到了不断的开发和推广，使煤焦油加工产品有着广阔的市场发展前景。

煤焦油是以芳香烃为主的有机混合物，含有1万多种化合物，可提取的约200余种。目前，有利用价值且经济合理的约50余种，其深加工所获得的轻油、酚、萘、洗油、蒽、喹啉、吲哚、沥青等系列产品是合成塑料、合成纤维、农药、染料、医药、涂料、助剂及精细化工产品的基础原料，也是冶金、建材、纺织、造纸、交通等行业的基本原料，许多产品是石油化工中无法提取、合成的。

目前，我国煤焦油加工工艺主要是脱水、分馏等工艺。近年来随着煤化工技术水平提高，我国煤焦油加工技术取得了较快的发展，其中在煤焦油加工分离技术研发上取得了较好的科研成果，为煤焦油加工产

业提供了技术支撑。利用煤焦油加工联产炭黑的产业链条优势明显，也是炭黑行业技术发展的趋势。通过对煤焦油的精制，提取出轻油、工业萘、洗油等部分化工产品后，剩余部分生产炭黑，既提高了煤焦油资源综合利用的效率，也提高了炭黑产品的稳定性，同时为高品质特种炭黑的研发和生产奠定了基础。

主要煤焦油加工产品如下：

（1）蒽油

蒽油是煤焦油组分的一部分，主要用于提取粗蒽、萘、茚、菲、咔唑等化工原料，广泛应用于涂料、电极、沥青焦、炭黑、木材防腐油和杀虫剂等产品的生产制造。

（2）工业萘

工业萘是煤焦油组分的一部分，是十分重要的有机化工原料，广泛用于合成纤维、合成树脂、增塑剂、橡胶防老剂、染料中间体、医学卫生材料。在新兴精细化工行业中，还用来生产苯酐、萘酚、萘胺、扩散剂、减水剂、分散剂、2,6-二烷基萘、2,6-萘二甲酸、聚萘二甲酸乙二醇酯(PEN)、H-酸等化工产品。

（3）酚油

酚油是煤焦油蒸馏时切取的170-210℃的馏出物,主要组分是酚类、吡啶碱、古马隆和茚等,洗后用于制取古马隆-茚树脂,也可作为燃料油使用。

（4）洗油

洗油馏分是煤焦油蒸馏中切割温度范围最宽的一个馏分，切割温度范围通常230-300℃，由二环和三环芳烃、杂环芳烃化合物构成，从洗油中还能分离得到萘、甲基萘、联苯、萘、茚等产品。洗油主要用于煤气洗苯，配制防腐油、生产萘、喹啉、联苯、吡啶、扩散剂、减水剂等，也是工业设备及机械设备的清洗剂。

（5）改质沥青

改质沥青常温下为黑色固体，在一定的温度下凝固成很脆的具有贝壳状断口的固体，沥青组分大多数为三环以上的芳香族烃类，还有含氧、氮和硫等元素的杂环化合物和少量高分子炭素物质。主要用于电解铝行业生产预焙阳极块，制造高功率电极棒，也可作为电极粘结剂。

2、行业发展现状与周期性特点

2017年以来，炭黑行业公司业绩普遍向好，受宏观经济政策影响，轮胎企业运行较好，增速明显，炭黑市场需求增加，炭黑的价格稳步回升。随着环保督查常态化，以及2017年1月1日起，中国橡胶工业协会发布的《炭黑行业准入技术规范》正式实施，提高了行业准入门槛，加速推进炭黑行业结构优化，进一步提高产能的集中度，提升行业的盈利能力。

3、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拥有的自主知识产权、产品技术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依托“煤焦油加工-炭黑制造-尾气发电”循环经济产业链条，实现资源、能源的充分利用和就地转化，具有一体化优势。公司利用其自身优势，不断推进产品升级，不断推进技术创新，以提升行业整体水平为使命，实现了市场份额的稳定增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1,985,337,878.21	1,096,262,401.58	81.10%	865,344,07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7,002,014.41	79,209,001.27	199.21%	52,530,39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4,133,055.73	87,054,489.85	168.95%	55,314,70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45,798.08	34,654,139.81	-123.22%	49,324,051.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672	0.3567	199.19%	0.26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165	0.3567	184.97%	0.26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73%	8.85%	12.88%	7.43%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1,752,240,294.36	1,078,178,583.45	62.52%	994,526,54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23,752,512.95	917,015,786.73	33.45%	855,209,611.74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85,259,460.60	471,400,554.58	479,794,117.17	648,883,745.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116,638.33	56,183,162.01	44,915,761.80	96,786,45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976,241.04	57,121,591.99	44,772,879.12	93,262,343.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11,483.36	65,840,929.67	-17,045,323.47	14,170,079.0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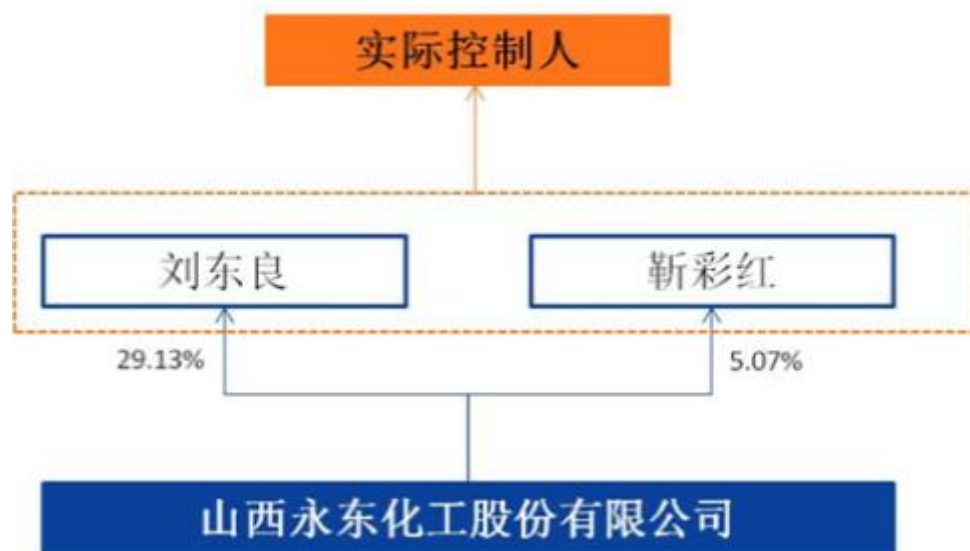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02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8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东良	境内自然人	29.13%	21,562,500	64,687,500	质押	42,169,710	
刘东杰	境内自然人	19.00%	14,062,500	42,187,500	质押	28,500,000	
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6%	9,000,000	0	质押	13,200,000	
靳彩红	境内自然人	5.07%	3,750,000	11,250,000			
刘东秀	境内自然人	2.03%	1,500,000	4,500,000			
刘东果	境内自然人	1.52%	1,125,000	3,375,000			
刘东玉	境内自然人	1.52%	1,125,000	3,375,000			
刘东梅	境内自然人	1.52%	1,125,000	3,375,000			
夏多友	境内自然人	1.32%	2,942,256	0			
刘志红	境内自然人	1.01%	750,000	1,125,000			
刘东竹	境内自然人	1.01%	750,000	2,2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刘东良、刘东杰、刘东秀、刘东果、刘东玉、刘东梅、刘东竹为兄弟姐妹关系，股东刘东良、靳彩红为夫妻关系，系关联股东，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永东转债	128014	2023 年 04 月 16 日	33,996.77	第一年为 0.5%，第二年为 0.7%，第三年为 1.0%，第四年为 1.5%，第五年为 1.8%，第六年为 2%。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不适用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跟踪评级，跟踪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评级展望为稳定；“永东转债”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该评级结果同公司上一次评级结果对比不存在变化。联合评级出具的《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17年跟踪评级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30.16%	14.95%	15.2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90.91%	606.03%	-515.12%
利息保障倍数	60.89	311.69	-80.46%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主营业务为煤焦油加工及炭黑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其中炭黑为公司的主要产品。

公司是一家对煤焦油资源深入研发及应用的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煤焦油精细加工、高品质炭黑产品的研发和生产，以特有的产业链条结构实现资源的综合利用，并通过炭黑尾气发电、循环水利用系统的有机结合形成可持续循环的产业模式。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煤焦油加工及炭黑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其中炭黑为公司的主要产品。

1、炭黑产品业务

公司炭黑按主要用途分类可分为橡胶用炭黑、导电炭黑和色素炭黑等。调整能源结构，获取廉价能源。降能耗，降成本，是我们近年来稳进发展的制胜法宝。从2017年天然气、煤气、尾气等“三气”的用量情况来看，天然气、煤气大为下降，尾气用量增加。这样的能源配置大大提高了我们的市场竞争力。经过连续几年客户结构调整，市场营销业绩显著。

2、煤焦油加工产品业务

公司的煤焦油深加工产品主要有蒽油、工业萘、酚油、洗油、改质沥青等。调整产业结构，煤焦油深加工比重也在不断上涨。

2017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85,337,878.21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1.10%；利润总额273,759,801.54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91.8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7,002,014.41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99.21%。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752,240,294.36元，同比增长62.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223,752,512.95元，同比增长33.45%。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炭黑产品	1,372,701,168.43	979,462,794.66	28.65%	84.57%	79.52%	2.01%
煤焦油加工产品	612,636,709.78	533,923,669.46	12.85%	73.77%	93.15%	-8.7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85,337,878.21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1.10%；利润总额 273,759,801.5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91.8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7,002,014.41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99.21%。上述指标同比变化的主要原因是：（1）公司内部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2）上一年度公司新建项目投产，产能利用率在本年度进一步提高，产量增加；（3）本年度下游轮胎企业产销情况较好，炭黑市场需求增加，炭黑价格持续稳步回调，四季度市场进一步向好，单价和销量都处于向上的趋势。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相关的事项。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对 2018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